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218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專員 邱瑞雯
電話：089-327344
電子信箱：i2014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客字第11501813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40000A_1150181383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50181383_ATTACH2.pdf、376540000A_1150181383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客家委員會修正「客家委員會辦理客家幣發放作業要點」

第1點、第4點、第5點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5年8月11日客會產字第11566003873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檢附修正「客家委員會辦理客家幣發放作業要點」第1點、
第4點、第5點規定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客家事務科

